



2025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补选 (授权表格)

注意：在填写本表格前，请先阅读《2025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补选 — 规则及程序》和夹附的「收集个人资料目的声明」。任何人士如明知或罔顾后果地作出 / 提供任何虚假或不正确的陈述 / 资料，有关委任资格将被取消。

填妥的授权表格须于 **2025年2月25日（星期二）或之前** 邮寄、传真、电邮或 **专人送交** 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海港政府大楼 15 楼劳工处国际联系科（传真号码：2854 3435 / 3105 0635；电邮地址：LAB2025@labour.gov.hk）。如递交表格 **4 个工作天后** 仍未收到劳工处的确认信，请致电 2852 4024 查询。

A 部：由雇员工会填写

委任获授权代表

我们特此声明， _____ ，
(雇员工会名称)

职工会登记编号： _____ ，已登记成为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补选的选举单位，现授权 _____ 和 _____
(第一名代表姓名) (第二名代表姓名)

在 2025 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补选中投票。

本会特此证明，上述获授权代表为本会的已缴会费会员 / 理事 / 受薪职员。他们的同意声明载于本表格的 B 部及 C 部。

	签署本表格的雇员工会理事资料（见注一）	
	姓名	_____
	职衔	_____
	联络 电话号码	_____ (日间)
	传真号码	_____
	签署	_____
(雇员工会印章)	日期	_____

注一 本表格提及的雇员工会理事是指该雇员工会理事会的任何一名成员，但不包括核数师。

B 部：由第一名获授权代表填写

第一名获授权代表同意声明

本人 _____
(获授权代表的中文姓名) (获授权代表的英文姓名)

[香港身分证号码： _____ () / 身分证明文件： _____
号码： _____] (见注二)，现同意接受委任为获授权代表，于
2025 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补选中代表本表格所述雇员工会投票。本人已
阅读并同意遵守《2025 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补选 — 规则及程序》。本人
同意提供个人资料，用作本表格夹附的「收集个人资料目的声明」内所述用
途。

本人证实，在本表格所提供的资料乃属真实正确。

签署 : _____

获授权代表的姓名 : _____

联络 电话号码 : _____ (日间)

传真号码 : _____

注二 请提供香港身分证号码，或其他身分证明文件的名称连同号码，以供劳工处在补选日识辨你作为获授权代表的身份。请注意，任何人士如未能出示载于本表格的身分证明文件，或其身分证明文件的资料与本表格内申报的资料不符，将不会获准在补选日投票。

C 部：由第二名获授权代表填写

第二名获授权代表同意声明

本人 _____
(获授权代表的中文姓名) (获授权代表的英文姓名)

[香港身分证号码: _____ () / 身分证明文件: _____

号码: _____] (见注二)，现同意接受委任为获授权代表，于 2025 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补选中代表本表格所述雇员工会投票。本人已阅读并同意遵守《2025 年劳工顾问委员会雇员代表补选 — 规则及程序》。本人同意提供个人资料，用作本表格夹附的「收集个人资料目的声明」内所述用途。

本人证实，在本表格所提供的资料乃属真实正确。

签署 : _____

获授权代表的姓名 : _____

联络 电话号码 : _____ (日间)

传真号码 : _____

收集個人資料目的聲明

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

1. 表格 LAB/E2A/2025 (“表格”) 內所提供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將用作 2025 年勞工顧問委員會僱員代表補選及有關的用途。在表格內提供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純屬自願。然而，如你未能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勞工處可能無法處理有關委任獲授權代表在 2025 年勞工顧問委員會僱員代表補選中投票的事宜。

資料轉移

2. 為達致上述第 1 段所提及的目的，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可能會被轉往勞工處的其他科別、其他政府部門 / 決策局 / 機構。

查閱個人資料

3.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 486 章) 第 18 及 22 條，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則的規定，你有权要求查閱和改正個人資料及其他有關資料。你的查閱權利包括索取表格內有關你個人資料的復本。

查詢

4. 有關表格所收集個人資料的查詢，包括進行查閱及改正資料，請向下述人士提出：

香港中環
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5 樓
勞工處國際聯系科
助理勞工事務主任陳倩盈女士

電話：2852 4021